

藝術評賞

一) 藝術評賞的定義

透過可以看見、觸摸、感受的具體視覺藝術品與藝術家在意念上及形象上交流溝通，產生共鳴的獨特經驗。

二) 四個構成要素

藝術家、藝術品、觀者和情境。

三) 藝術評賞的方法

a) 美國 費德門教授 欣賞四階段：描述、分析、解釋、評價。

b) 台灣 王秀雄 詳細的欣賞四程序：簡單描述、形式分析、意義解釋、價值判斷。

簡單描述

- 以感官可感受到的層面作為描述的開始；
- 對題材、主題、造型要素與形式等做簡單粗淺的描述；
- 造型要素：色彩、線條、形狀、肌理等。

形式分析

- 探討作品製作中所運用的材料、技法及其特性；
- 探討作品中的色彩、線條、形狀、肌理及個物的描寫特色；
- 探討運用何種構成的原理或美的原理，把藝術要素組織為一體；
- 探討作品的風格；
- 分析部份與部份，部份與整體間之關係。

意義解釋

- 探討環境、文化、社會、政治、經濟等背景要素與作品的關係；
- 探討作家的個性、性格、思想、藝術觀與作品的關係；
- 探討作品裏所傳達的內涵，即所含有的氣氛、感情、心情、主題意義、觀念、思想等；
- 探討作品所含有的圖像學象徵意義。

價值判斷

- 運用上述所學到的知識、概念為基礎，對作品的優劣與價值做合理的判斷，並述其理由；
- 參考專家對作品的批評與判斷。